基础资料提供清单

**1、企业证照：**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）或机构代码证，公司登记类型（如有限责任公司等）；

**2、环保手续：**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本及环保局批复文件、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报告及验收意见、排污许可证（企业经环保部门审批、验收）；

**3、污染治理设施：**污染防治设施工程设计方案，设计处理能力、实际处理量、运行台账，废水、废气检测报告（有治理设施、做过检测的企业提供）；

**4、企业基础信息：**2017年全年工业总产值报表、年生产时间（单位为小时）、从业人员数、营业收入

**5、产能、工艺设备：**2017年主要产品的名称、设计产能、实际产量，根据实际产品产量消耗的原辅材料、年用量，能源消耗情况（提供水、电、煤、气、油的使用情况、票据），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、主要设备和台数

**6、有机溶剂的使用情况：**包括刷胶、喷漆工序使用的胶黏剂、助剂、油漆、油墨、稀释剂等，提供成分说明书（使用有机溶剂企业提供）；

**7、固废、危废情况：**2017年固体废物、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量（包括出售、专业单位回收、市政部门转运等，危废要提供委托协议、台账清单）；

**8、移动源情况：**厂区内装载机、叉车等的数量、燃料类型和使用情况（有涉及的企业提供）；

**9、锅炉、炉窑情况：**设备说明书，包括额定功率、年运行时间、风机功率，治理设施设计方案（有锅炉或炉窑企业提供）；

以上信息和材料根据实际情况提供，部分是必填信息，部分是注明涉及的单位提供，请相关企业对照上述清单准备资料，特殊信息根据实际入户需要填报，企业可先行下载普查办发布的普查表格进行自行填报，有问题请及时反馈，请多多配合支持。

瓯海区普查办电话:0577-56956828